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 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090

聯絡人：張雍琳

電 話：04-37061356

61249

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14962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文影本1份

主旨：為提升教師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，激勵專業成長並鼓勵其落實於課程與教學，仍請鼓勵所轄屬學校踴躍參加「104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灣性教育學會104年12月8日性學字第1041208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開活動本署以於104年10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111088號函送各教育局(處)及學校(如附件)，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所屬學校優良教案模組，國小至少2件、國中至少3件、高中職至少2件(倘縣市高中職學校數不足2校，得推薦1件參加)，並於105年1月25日前將推薦學校名單及教案資料與光碟一式3份郵寄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複審。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三市）高級中等學校及自行參賽教師，請於105年1月25日前逕送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。

三、倘對本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洽台灣性教育學會張瑞文小姐，

郁瑛

嘉義縣政府

104/12/16



1040233692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 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090
聯絡人：張雍琳
電 話：04-37061356

受文者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4011108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

裝 訂 線
主旨：檢送「104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灣性教育學會104年9月23日性學字第1040923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署因應國內青少年愛滋病感染人數顯著增加，為提升各級學校教師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，激勵專業成長並鼓勵其落實於課程與教學，特委託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旨揭計畫重點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賽對象：高中職、國中小教師（含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）。

（二）競賽主題：性健康、情感教育/關係教育、網路交友防範守則、拒絕助興非法藥物使用及愛滋防治與愛滋關懷等。

（三）評審方式分初審及複審2部分：

1、初審：

（1）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自行辦理。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所屬各級學校優良教案模組，國小至少2件、國中至少3件、高中職至少2件（倘縣市高中職學校數不足

104 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委託台灣性教育學會「104 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（一）提升教師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材研發風氣，激勵專業成長。
- （二）鼓勵教師落實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課程與教學，發展符合主題統整、跨領域協同、議題融入、創新教學等多元教學策略，以豐富性教育課程內涵、提高教學效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承辦單位：台灣性教育學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六、活動對象：

（一）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（含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），每件教案報名參賽人數限 1~3 人。

（二）5 直轄市（臺北市、高雄市、新北市、臺中市、臺南市）參與「104 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計畫」之中心學校與種子學校務必參加。

七、競賽主題：性健康、情感教育/關係教育、網路交友防範守則、拒絕助興非法藥物使用及愛滋防治與愛滋關懷等。

八、評分標準：教學課程的完整性及適切性 30%、實用性 20%、有效性 20%、創意性 10%、多元性 10%、教學過程紀錄及反思 10%。

九、教案甄選規格：

（一）請參考本計畫教學模組甄選規格說明（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教案甄選所需相關表件格式電子檔可逕至「性教育教學資源網」之「最新消息」（<http://sexedu.moe.edu.tw/html/news.asp?ncat=9>）或「台灣性教育學會」官網之「最新消息」（<http://tase.tw/category.php?ty=3&sn=1441692887>）下載。

十、評審方式：

（一）初審：

1.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自行辦理。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所屬各級學校優良教案模組，國小至少 2 件、國中至少 3 件、高中職至少 2 件(倘縣市高中職學校數不足 2，得推薦 1 件參加)，並於 105 年 1 月 25 日前將推薦學校名單(附件 2)及繳交教案資料與光碟一式 3 份郵寄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複審。

2. 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三市）高級中等學校，請於 105 年 1 月 25 日前逕送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。

3. 自行參賽教師，請於 105 年 1 月 25 日前逕送台灣性教育學會辦理。

（二）複審：由承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進行作品審查。

十一、報名、送件時間及收件地址：

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推薦優良模組名單及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三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自行參賽教師，自即日起至民國 105 年 1 月 25 日止，請以掛號的方式郵寄教案資料與光碟一式 3 份，以郵戳為憑，寄至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12 號 3 樓台灣性教育學會，張瑞文小姐收。電話：(02) 2915-5176 傳真：(02) 29153317 聯絡信箱：caose29103970@gmail.com。

十二、獎勵及發表：

（一）得獎名單於 105 年 3 月下旬前公布於「性教育教學資源網」

104 年度校園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規格說明

一、教案競賽組別：分為【高中職組】、【國中組】、【國小組】，每件教案報名參賽人數限 1~3 人。

二、作品規格

- (一) 課程主題：符合九年一貫課程「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」、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議題」與「高中/職健康與護理」課程綱要之「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」相關教學內涵與能力指標，或其他相關領域能力指標。
- (二) 本次競賽徵選主題包括以下：性健康、情感教育/關係教育、網路交友防範守則、拒絕助興藥物使用及愛滋防治與愛滋關懷等。參賽作品除需包含教案外，也應包含此教案的教學後省思。
- (三) 教案模式：「大單元主題式」或「議題融入式」課程教學設計。模組教案設計請符合今年度計畫口號「全人性教育、愛己尊重人」之精神，並掌握性教育之核心價值在於「愛、尊重與負責任」。計畫口號之內涵如下：

● 全人性教育：推動以全人性教育(Sexuality Education)為主軸之性教育內涵，非僅教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別角色等，也應包括性健康與情感教育。掌握性教育核心價值在於「愛、尊重與負責任」，使性教育為一種人格教育與愛的教育。請參考健康教育之課綱相關內容了解具體內涵。

● 愛己尊重人：建立學生的自尊(Self-esteem)，學會看重自己、愛惜自己、照顧自己與保護自己，更培養學生尊重他人的性態度，以建立成熟的人格特質。

例如：愛滋防治教育教導自我肯定，拒絕性邀約就是「愛己」的表現；而性行為使用保險套，即是「愛」也是「尊重」及「負責任」的表現。

(四) 教學時間：課程以國小 2~3 節(每節 40 分鐘)、國中 2~4 節(每節 45 分鐘)及高中/職 2~4 節(每節 50 分鐘)為原則，單元數不限。

(五) 教案內容：

1. 課程設計的動機和理念：簡介設計動機與理念及課程架構，說明先備知識或能力，引導學習流程（含評量解說與作業指引），及提醒應注意事項等。
2. 教學目標：擬定各單元之學習目標，並說明對應之學習領域、學科或重大議題之能力指標。
3. 教材設計：詳述教學主題、教學年級、教學活動流程（教學活動要對應教學目標）、各教學活動時間、教學所使用之教材教具（例如：單元講義、簡報檔、學習單）。
4. 學習評量：依單元活動設計與教學需求選擇使用適當評量方式，並說明評量結果。
5. 教學媒體素材：如視音訊、圖文、簡報等多媒體教材之設計或引用之說明。
6. 參考資料：提供教材的來源與出處。
7. 教學過程紀錄：實際實施此教案之過程紀錄，記錄教學過程與學生反應，包含完整錄製其中至少一節課的教學過程（錄影檔），其他過程紀錄，如過程相片、學習單、學習成果等。「特優」獎項須具備教案模組其中至少一節課之教學過程錄影檔。
8. 教學後反思：包括教學心得與教學建議(即教學活動設計實際實施後，可修改之處，或針對學生的反應提出改進辦法)。

104 年 縣/市 性教育 (含愛滋病防治) 優良教學模組遴選——縣市推薦名單

	學校名稱(全銜) 如有區/市/鄉/ 鎮請註明	地址 請詳填郵遞區號共 5 碼	學校聯絡人	聯絡人 職稱	聯絡電話 請註明區碼與 分機號碼
國小組1					
國小組2					
(國小組3)					
(國小組4)					
國中組1					
國中組2					
國中組3					
(國中組4)					
(國中組5)					
高中組1					
高中組2					
(高中組3)					
(高中組4)					

※表格倘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

104 年度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授權書

本人參加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度性教育（含愛滋病防治）優良教學模組甄選活動」，茲同意就參賽之教案、教材授權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下列行為：

- 一、該項教案、教材予以重製、公開發表或發行，應註明教案、教材為本人著作之旨。
- 二、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（非營利之目的），將前項教案設計予以編輯或重製後，不限時間、地點、次數公開播送或教育推廣之用。

此致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授權人一簽名：

地址：

身份證統一編號：

授權人二簽名：

地址：

身份證統一編號：

授權人三簽名：

地址：

身份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